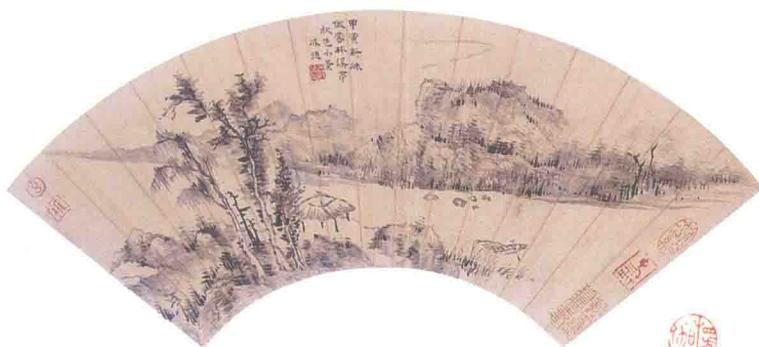


一生一世一双人

阮易简 作品



天地一传奇

品鉴纳兰容若至真至性一生的极致之作
清初第一才子，千古伤心词人
若初见，若寻常，若是一双人

纳兰容若的词与孤独



一生一世一双人

纳兰容若的词与孤独

阮易简作品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一生一世一双人：纳兰容若的词与孤独 / 阮易简著。
— 南京：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2014
ISBN 978-7-5399-7742-3

I. ①— … II. ①阮… III. ①传记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19500 号

书 名 一生一世一双人：纳兰容若的词与孤独

著 者 阮易简

责任 编辑 黄孝阳 汪 旭

特 约 编辑 邹晓燕

文 字 编辑 聂 斌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邮编：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新华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印刷厂

开 本 88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9.375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7742-3

定 价 38.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引言

纳兰容若在《渌水亭杂识》里记有一份由娑罗树生出的感怀，大意是说：五台山上有许多娑罗树，当地僧人每每夸张它们的灵异，甚至于图画镂版，以慰善男信女的诚心。但是，如巴陵、淮阴、安西、伊洛、临安、白下、峨眉山等地，娑罗树在所多有，一点都不珍稀。听说广州南海神庙有四株娑罗树，高大不同寻常。今天京师卧佛寺也有两株娑罗树，高耸有凌云之势。同一种树木，在五台山被视为珍奇，在其他地方却籍籍无名，看来即便是草木，也有幸与不幸之别啊。

容若所谓的娑罗树，又名七叶树、无忧树、菩提树，佛陀睹明星而悟道便是在此树之下，故而佛教视之为圣树。“娑罗”是梵语的音译，意思是“坚固”。玄奘法师《大唐西域记》有记载说：这种树的树皮是青白色，叶子极其光润，生长得远较其他树木为高。

在木匠眼里，娑罗树是优质硬木的提供者，最适合打造家具。而在佛教徒看来，谁

胆敢砍伐这样的圣木呢？但同样生在佛门圣地，北京卧佛寺的娑罗树得不到半点香火，山西五台山的娑罗树却连镂版印刷的图画都能被人顶礼膜拜。生活环境的微妙不同竟然可以造就这样的差异，这真是不得不使人迷信天意了。当容若记下自己对娑罗树的一点感怀时，或许不曾想到，这一番感怀完全可以看作他自己一生遭际的贴切隐喻，就连娑罗树的全部异名都那般离奇地关合着他的身世。

阮易简

二〇一四年七月

目 录

1 康熙十三年 / 001

容若最美丽、最感人的词作，几乎都是为妻子而写的，为她的生，更为她的死。这是一场离经叛道的婚姻，因为他们竟然彼此相爱。

2 身世悠悠何足问 / 030

纳兰成德的改名极见巧妙，“成德”与“性德”其实大有关联，出处就在《中庸》的一句话里。

3 我家凤城北，林塘似田野 / 055

他的身世虽然使他注定与鲁仲连无缘，反而要在大清帝国的官场上小心翼翼地陪王伴驾，但是，他同样利用自己的特殊地位，利用自己是权倾朝野的明珠之子的身份，做了太多鲁仲连一样的义举。

4 国子监里的十七岁·词的机缘 / 064

国子监是汉人生员的天下，很难得会有纳兰成德这样的旗人公子。成德太喜欢到这样的环境里来，父亲明珠更是乐于看到儿子能够真心成为响应康熙帝文化政策的领头者。

ㄉ 桃花羞作无情死 / 091

他的八股文水平究竟高到怎样的程度呢？只要举一个事例足以说明：成德练习八股文的习作被人编辑成书，名为《梓里文萃》，成为当时实用类的大畅销书，凡是有心参加科举考试的人几乎人手一册。

ㄉ 不信鸳鸯头不白 / 111

这一年里，词坛最大事情是朱彝尊登门拜访纳兰容若。当时的人们还看不出这件事的意义，只有当纳兰词名满天下之后，人们才领悟这一次会面简直等同于唐诗世界里李白与杜甫的会晤。

ㄉ 德也狂生耳 / 128

《芦洲聚雁图》至今犹存，我们可以在台湾故宫博物院看到它的真迹，画面上钤有“容若鉴藏”，依稀使人想见容若与严绳孙当初悠然赏画的风采。

ㄉ 当时只道是寻常 / 159

小夫妻的温存夜晚永远是纳兰容若最快乐的时刻。卢氏的一颦一笑，生活中的每一个哪怕再微不足道的细节，在容若的眼里都是那样的风情万种，让他忍不住去怜惜。

9. 但是有情皆满愿，更从何处着思量 / 190

康熙帝纵是一代英主，毕竟也有凡人的喜怒与无常。对于那些擅于察言观色的人，侍奉这样一位主人倒也算不得难事，但容若何曾学过察言观色的本领呢。

10. 莫教星替 / 208

世间很多悲剧性的婚姻都是这样造成的：以太多的外部指标来做权衡，却发现在一切指标满足之后，两个人却永远无法被一种叫做“爱”的东西吸引到一起，永远鸡同鸭讲，永远同床异梦。

11. 已是十年踪迹十年心 / 222

单纯从词的艺术造诣而言，这首在今天并不甚流传的《水龙吟》无论如何也算是全部纳兰词里的顶尖之作，唯一的遗憾就是曲高和寡了些。

12. 江南四月天 / 238

容若低估了沈宛的决心，她无法忍受这种咫尺天涯的相思滋味，无法忍受越来越多的冷眼和冷遇。还是江南的家乡最好，在那里慢慢读着从北方流传过来的最新的纳兰词，在真正的千里之外让心底泛起一些并不奢华的思念，也许这才对彼此更好吧？

有限好春无限恨 / 261

索隐派的红学家一再声称，《红楼梦》就是以明珠的家世为蓝本的，纳兰明珠和纳兰容若正是贾赦和贾宝玉的原型，渌水亭是大观园的原型，纳兰容若与酒朋诗侣们在那里的诗词唱和的快哉生活正是大观园海棠诗社之所本。

后 记：遗迹 / 280

附 录：通议大夫—等侍卫进士纳兰君墓志铭（徐乾学撰） / 282

／康熙十三年

—

康熙十三年（1674），一个金戈铁马、血雨腥风的年份。

前一年的年尾，“三藩之乱”正式爆发，战火由冬及春，转眼之间便吞噬了湖湘与四川。时距清军入关已逾三十个年头，曾经戎马叱咤的八旗精锐早已经懈怠得不成样子，只愿意在天下和平的气氛里安心享受当年拼死挣得的政治红利。耆宿名将也已经凋零殆尽了，满朝武将还有谁能是吴三桂的敌手呢？年仅二十岁的康熙帝长于深宫之中，养于妇人之手，行事作风满是年轻气盛之下的独断专行，大清帝业会不会就这样轻易地毁在他的手里呢？

今天我们在上帝视角下遥望这段历史，会晓得康熙大帝英明神武，而吴三桂的气焰最多只是一名老人的回光返照罢了。太多的历史读物都在后知后觉地给我们灌输着这样的“必然”，但是，倘若我们真的生活在康熙十三年的大清治下，很可能会将胜利的赌注投在吴三桂的一边。

德国作家罗尔夫·多贝里记述自己偶然发现了舅公的日记：“1932年，舅公从伦茨堡移居巴黎，去电影界碰运气。1940年8月，在德军占领巴黎一个月后，他在日记中写道：‘这里的所有的人都预料德军在年底前后又会撤走，德国军官也向我证明了此事。’

英国会像法国一样快速沦陷，然后我们将最终重新恢复我们的巴黎生活——虽然是作为德国的一部分。’今天，任何人翻开有关‘二战’的历史书，面对的都将是一个完全不同的历史。法国被占领了四年，这似乎更符合一种战争逻辑。”

历史总是由太多的偶然促成，而史书的编撰者每每将偶然写成定数，将零星的事件用一根牢固的因果链条串联起来。当然，历史并非全然没有规律，仅以康熙初年的历史来说，削除三藩是迟早的事情，谁让这三藩既拥兵自重，又要每年消耗掉朝廷半数左右的财政收入呢。症结不在于该不该削藩，而在于应该怎样削藩。朝廷重臣们的看法几乎是一致的：循序渐进，将最难啃的骨头放在最后，甚至不妨等到吴三桂死后，当他的继承人不再有足够的威望与能力的时候。

但康熙帝不喜欢这样，他正在年轻气盛的时候，他要的是一举解决三藩问题，他并不觉得这是一件多么令人为难的事情。老成持重的元老重臣们尽职尽责地阻止着这位少年天子的轻举妄动，只有最工于心计的人才有可能在这样的局面里窥见金光闪闪的晋身之阶。时任兵部尚书的纳兰明珠坚定地站在了康熙帝的一边，不惜与同僚们争执到面红耳赤，甚至反目成仇。政治生涯归根结蒂就是站队问题，最忌讳的就是做好好先生，必须旗帜鲜明

选择一边才行，为此必须勇于开罪同僚。于是，在年轻势孤的康熙帝最需要支持的时刻，纳兰明珠果断地站在了他的一边，与元老贵族公开决裂。

二

对于康熙帝而言，削藩是对帝国命运的一场豪赌；对于纳兰明珠而言，削藩是对个人政治前途的一场豪赌。官场的规则就是这样，一旦削藩失败，甚或是削藩过程中出现了一点点激起舆情的变故，皇帝自然不必负责，而支持削藩最力的大臣必然会成为皇帝的替罪羊接受最严厉的惩处，“以平天下悠悠之口”。

出身决定策略，对于纳兰明珠这样一个苦出身的大臣而言，注定无法从元老派那里得到多大的支持，既然如此，反而不如借削平三藩的机会与元老派彻底决裂的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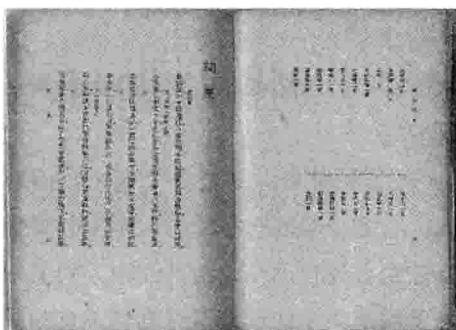
纳兰明珠，别看他现在官居兵部尚书，却是一个毫无政治背景、几乎完全凭白手起家的人。有多少像他这样的男人希图以婚姻改变命运，以凤凰男和孔雀女的组合为自己在政治生涯中寻到第一块垫脚石，但纳兰明珠的妻子偏偏是一个任谁都避之唯恐不及的罪臣女子：她是阿济格的女儿，努尔哈赤的孙女，本该是人人艳羡的

公主，谁料想阿济格在兄弟之争中落败，收监赐死，革除宗籍，家产也尽被抄没。就是在这样的时候，卑微的纳兰明珠才有机会“高攀”上这位失势的贵主。

以这样的婚姻背景行走在名利场上无异于剑走偏锋，也只有纳兰明珠这样绝顶聪明的人才能够巧妙地运用这层关系为自己谋取最大限度的政治利益。他是一个沉稳而老辣的野心家，他很明白该如何在关键的时刻把自己赌在关键的阵营里。

在个人的政治面前，国家利益完全可以忽略不计。很难相信以纳兰明珠的见识，竟然看不出以雷霆手段削平三藩会是一件何等冒险的事业，大清帝国即便不致因此而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至少也要经历连绵不绝的战火，使无数生灵涂炭。但那又有什么关系呢？一将功成万骨枯，亿万凡俗生命无非是大人物博弈的棋子，自己又凭什么仅仅因为做上了兵部尚书便天真地以天下国家为己任呢？



《纳兰侧帽词饮水词全稿》(书页)

三

倘若依循元老派的策略，燃烧了八年战火、耗尽了天下资财的“三藩之乱”原本不会发生，但康熙帝年轻气盛，纳兰明珠推波助澜，生生要逼迫吴三桂兴师决战。这是最容易激荡年轻心灵的故事，人们喜欢看到一个乾纲独断、力排众议的皇帝，喜欢看到激进的、不怕流血的大政方针，这样的帝王才有资格成为芸芸众生的精神偶像，而战争既不是血腥屠戮，也不是妻离子散，只是高歌猛进之中的英雄传奇。

当吴三桂从云南挥师北上的时候，一路上的要塞与城镇非破即降，史载“各省兵民，相率背叛”，不到一年的时间里便几乎占据了江南全境。随即山西、陕西、甘肃诸省纷纷改旗易帜，就连河北总兵都在忙着和叛军暗通款曲，准备举事响应，北京城里则不断爆发骚乱，人心尽在惶惶之中。一些史书极尽阿谀的精神称这一切变故早在康熙帝的预料之中，世人毕竟以成败论英雄，胜利者更不介意将所有的运气表述为高瞻远瞩。

在康熙十三年（1674），“三藩之乱”方兴未艾的时候，没有人看得清时局的走向。兵部尚书纳兰明珠以王朝命运作为自己政

治生涯的赌注，因此成为少壮派里风头最劲的人物，亦成为年仅二十岁的康熙帝最为仰赖的臣子。

四

这一年，明珠的长子纳兰性德也刚满二十岁。

在儒家的传统里，二十岁标志着男子的成人，所以在这一年要举行冠礼，亦即成人礼，在仪式中加冠、取字，从此人们不再称他的名，而改为称他的字。纳兰性德，字容若，从此人们称他容若。

成人世界里的事情接踵而来，既然已经加冠、取字，接下来就该娶妻生子了。亲事早已定好，亲家是曾任两广总督的汉人卢兴祖，这一年他已经解职还京，从南国带回了那个青春待嫁的女儿，让她与容若正式成婚。

明珠家里的喜事还不止这一桩，就在容若成婚的同时，明珠生下了第二个儿子，取名揆叙。现代人很难想象这种略嫌蹊跷的家庭关系，但对于古代的大户人家，这实在是再寻常不过的事情。

这是风雨飘摇的一年，也是万象更新的一年。就是在这一年里，比利时耶稣会士南怀仁在历尽坎坷之后终于赢得了康熙帝的

信任，就任钦天监监正，一切天文仪器皆以西洋新法重新制造。现代人或许觉得这无关宏旨，然而古人一向视天文学为关乎帝国命脉的核心学术，所以非但任何天文机构必须由中央政府直辖，甚至严令禁止民间的一切天文研究。历法，古人称之为正朔，奉行谁的正朔就等于认可谁的政治权威，而得自《春秋》的万世大法更认为正朔必得其正，所以天文事业实在半点也马虎不得。

今天研究科技史的人每每认为康熙帝信任南怀仁只出于纯技术上的原因，其实不然，没有哪个聪明的皇帝会对纯粹的天文技术抱以如许的热忱，尤其在叛军已经席卷了半个国家的时候。康熙帝如此做，更多的是出于政治上的目的：以历法的准确性强调大清正朔实为天命所归，在军事失利的局面下安定人心。

在天文历法的西洋制造浪潮里，传统计时用的铜壶滴漏悄然被自鸣钟取代。容若因为父亲的缘故，有幸在第一时间里大开眼界，万千感慨集成了一篇《自鸣钟赋》：

缅昔二仪肇判，三辰初曦。轩辕制器尚象，伊祁治
历明时。岐伯铸钟而调嶧竹，挈壺司漏以协璿玑。用能
揆合昏旦之盈缩，平章度数之精微。是以仲叔、羲和守
之，百世而勿失；天官，太史用之，亿代而靡违者也。

丕惟圣祖龙兴，造邦中宇。聪明时宪，风云应虞。改革制度，厘定规矩。历授西洋，法依古里。厥初爰有自鸣之钟，创于利马豆氏。虽形体之大小多所殊，而循环于亥子初无异。至其后人之传教，推步益臻于神妙。帝乃命以钦天，纪官司于凤鸟；易刻漏以兹钟，建灵台于云表。显列众辰之图，深藏运机之奥。抉宣夜之渊弘，殚周髀之浩渺尔。其外之可见者，加尺茎于圆上，俨窥天之玉衡。譬夸父之逐日，莫之推而勇行。辰标上下四刻之初正，刻著一十四分之奇赢。尺每交于一辰之疆界，则内钟之不可覩者，若为考击而闻声。始则宫商间发，继则剽弦齐鸣。珰珰丁丁，鏗鏘铮铮。随烟高下，从风飘零。既犹伦、夔之和律吕，渐若襄、旷之奏韶闕。逾半晷而稍歇，遇中正而愈鎔。盖如龙吟寂而虎啸旋起，猿啼息而鸡号迭兴。实动仪苍昊健行之无息，而一准朱轮飞轡之均平。赐谷虞渊，蚤暮不差于累黍；昆吾蒙汜，书宵罔惑于权衡。故其为声也，不假鲸鱼之象，非由乐人之撞。四序流音于汉殿，奚关铜岫之颓；终年叶韵于丰山，岂尽繁霜之降。于以范围岁月，统章而无乖；消息寒暑，晦朔而勿爽。此其造历之密，不徒与太